

福尔摩斯探案集的读书心得(大全5篇)

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、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。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、联想、想象、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福尔摩斯探案集的读书心得篇一

最近几天，我开始看福尔摩斯探案集了福尔摩斯读后感。

这本书是我爸爸给我买的，我一开始就爱不释手，每天都在阳台上看，差不多看到中午。每次都是妈妈叫我我才把书放下去一边玩。

这本书讲的是一个叫福尔摩斯的人，他的脑袋很聪明，思维也很敏捷，还可以通过人的外表知道一个人的生活背景，侦破过血字的研究、四个签名、威胁国王的相片等等奇怪的案件。他的破案方法很奇怪，他会问一些别人认为非常不起眼的问题，然后他就会从答案中得到很多的线索。他也会去实地考察，但考察的方法很奇特，一般是观察楼梯，让警长也摸不着头脑，不知道他以后该怎么办才好，而他也可以从中得到线索。

他有很多爱好，比如拳击、医学、科学研究等等。他的求知欲望也非常强，有时会在自己身上做实验，甚至划破自己的手指。

记得有好几次，一些很聪明的警长以为真相大白的案子他也能推翻，而且说出很多的道理，让警长不得不服。

福尔摩斯得出的结论也很特别，一般要他把他的推理过程说一遍，警长们才会明白，但我却一点，也听不懂，总之大体知道就行了。我有时候觉得这个案子很简单，然而他得出的

结论常常是我想不到的东西。但也有时候，我的推理有时候也是正却的，他会按照我的推理走下去，一直走到最后案子被侦破，真相大白的时候。

福尔摩斯探案集的读书心得篇二

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里惊险的场景、生动的故事、跌宕起伏的情节、扣人心弦的悬念吸引着全世界千千万万的读者。100多年来，福尔摩斯的形象一直以来都是广大读者钦佩甚至倾倒的英雄，他以丰富的科学知识、严密的逻辑推理……与狡猾的罪犯做斗争，捍卫的法律的尊严。

令我印象最深的是这本书的最后一个故事，福尔摩斯为了除掉一个世界上的祸害，牺牲了自己的生命，他是这么说的：“我一想到我能为社会除掉他（莫里亚蒂）的存在而带来的祸害，就很高兴。”多感人的话啊！我们虽然不能像福尔摩斯一样牺牲自己的生命，但是我们必须学习他在这本书里所有的精神。

比如有一次，我和同学在小区里玩儿，发现有一个人鬼鬼祟祟的，不像好人。于是我们便去喊警卫员，警卫员礼貌地问：“请问你是来找人的吗？”那个人指着身旁的小狗说：“不是的，我住在这里，我带着我们家的母狗出来溜达溜达。”我看见那只狗大摇大摆地走到一个电线杆旁，右腿翘上去小便。我和同学使了个眼色，让她去报警，我在这儿看着他。

过了一会儿，警察来了，将那个人带走了。你知道为什么吗？因为母狗是不会翘着腿小便的。之所以我能识破他的阴谋，是因为我学习了福尔摩斯的精神，仔细观察的精神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想：歇洛克·福尔摩斯之所以能破这么多案子，是因为他不仅有着仔细观察的习惯，而且他有着广泛的知识面和大胆、新奇的想法。

福尔摩斯探案集的读书心得篇三

在我读过的侦探小说中，最有能力、最尽责任的人物中，当然是《福尔摩斯》的主人公福尔摩斯了。他以自己敏锐的眼光、智慧的头脑、勇敢的精神将一个个不法分子绳之以法。他的能力不仅让我拍手叫好，同时他的品质、精神也让我感悟到了很多。

作者把故事主人公福尔摩斯写得栩栩如生。他机智、勇敢、极富正义感，他破起案来精力过人，连睡觉都想着怎么破案。他还有个特点就是特别擅长缜密的逻辑推理法，无论案子多么复杂，只要他叼起烟斗，翘起二郎腿，闭上眼睛，转动脑筋，所有的疑难问题，都会迎刃而解。

在书中，福尔摩斯是一个让读者羡慕的侦探，他和他的朋友华生遇到了很多令人匪夷所思的案件。他们刚开始也摸不着头脑，但他却从不拒绝案件中的难点，以知难却不退却的精神，不漏掉任何现象的眼睛，和善于思考的头脑侦破了一个个案件，将整个____过程摸得一清二楚，好似亲眼见到似的，使不法分子无话可说。

福尔摩斯具有敏锐的观察能力和推理分析能力，这位神探博学多闻、细心耐心、追求真理、坚持原则的品质，也是这本书要告诉我们，让我们向他学习的优秀品质。

福尔摩斯就像一个神话般的人物活在我们的心中。虽然他只是柯南·道尔笔下的人物，可我却丝毫不怀疑他存在的真实性，那是因为，福尔摩斯已经为我们留下了最美好的印象。他在书中的每一言一行，都牵动着读者为他高兴，为他担忧，为他着急，为他气愤，这就是福尔摩斯的魅力，他已经紧紧牵住了我们的心，让我们也进入书中和他一起破案。

福尔摩斯探案集的读书心得篇四

暑假中我看了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这本书，这书中的福尔摩斯是让人敬佩的，他总能抓住线索，破了一个又一个别人看来古怪离奇的案子，他是最出色的护法使者，不图名利，无人能与他比。

我走进书中，每读一篇文章便对这位侦破高手更添一份敬佩。我读的第一个故事是《银色马》，可能是出于我对马的喜爱，看到这个标题就吸引我读下去，故事是围绕一匹银色的白额马莫名其妙的丢失，驯马人的死亡展开的，线索错综复杂，福尔摩斯却从容不迫，他根据马儿的习性，寻着马蹄印非常准确地找回了失踪的马儿，让它如期参加了赛马，并成功串出了案子的前因后果，随着谜底一步步的揭开，我这才恍然大悟，原来驯马人竟然是被马踢死的，不是被人害死的，这个福尔摩斯真是比神还厉害，仿佛自己亲眼看到了整个事情的经过一样，简直是西方的“诸葛亮”啊！

法网恢恢，疏而不漏，无论罪犯多么的狡猾，总会被福尔摩斯找到蛛丝马迹，并最终落入法网。

他丰富的科学知识，一丝不苟的推理，细致的调查研究，很值得我学习，不仅如此，他为大家服务，不为利益与名望，一生光明正大，正义凛然，即使粉身碎骨也不愿意向世间的罪恶低头的精神，也让人钦佩，在故事的结尾，福尔摩斯与罪大恶极的罪犯一同掉入深渊，连尸骨都没能留下，实在让人遗憾，但是他破的无数个奇案，让每一位读者都牢牢记住了他，一个最出色的护法使者——大侦探福尔摩斯。

福尔摩斯探案集的读书心得篇五

福尔摩斯一直以来都是我的偶像，而这次得到这本《福尔摩斯探案全集》，我更是非常高兴。一拿到手，我就狼吞虎咽地看了起来。

这本书是一个叫华生的医生作为讲述故事的人，他作为福尔摩斯的助手，记录了许多案子，他挑选出能显示出福尔摩斯办案能力的案子，将生硬的地方进行润色，然后写进书中。其中我认为比较惊险的有“巴斯克维尔的猎犬”、“最后一案”、“临终的侦探”、“魔鬼脚跟”等等。在“巴斯克维尔的猎犬”中，有人利用传说，将一只大狗用人工装成传说中的鬼狗，吓死了一位当地最受尊重的老人——同时也是自己的亲人，他还想杀死另外一个继承财产的人，并想用自己的真实身份去夺得财产。但被福尔摩斯识破，犯人最终受到了法律的惩罚。

在“最后一案”中，福尔摩斯为了打败一个犯罪集团，与这个集团的头头——一个很有名的教授——莫里亚蒂发生了斗争。最终，福尔摩斯粉碎了这个犯罪集团，但他与莫里亚蒂同归于尽，我一想到一名如此厉害的侦探就这样牺牲了，我就好伤心，好难过。可谁知道福尔摩斯并没有死，他运用之前他学过的摔跤，将莫里亚蒂摔下悬崖，我高兴地跳了起来。激动的不得了。

看完书后，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，这本书太吸引人了，我的心随着它其中的内容起伏。我觉得福尔摩斯是一个很有才华、很有能力的人，他虽然对跟犯罪没关系的事一无所知，但是对有关犯罪的事无所不知。他的所有知识都是用于抓住犯罪之人，或者阻止犯罪。，对于那些他认为愚蠢的警察，他很不屑，那只是因为他聪明过人罢了。

这本书太好了，相信大家也会喜欢的！